



山东荣成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执行董事变动的公告

周晓斌先生自 2026 年 6 月 1 日起不再担任山东荣成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执行董事。

孙友杰先生自 2026 年 6 月 1 日起担任本行代理执行董事。该任命已获得本行股东批准，并于 2026 年 6 月 1 日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威海监管分局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荣成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
2026 年 6 月 8 日